

证券代码：834760

证券简称：华凯科技

主办券商：民生证券

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召开。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1 年 5 月 26 日上午 9 时。

预计会期 0.5 天。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4760	华凯科技	2021年5月21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本公司聘请的广东广信君达律师事务所两位见证律师。

（七）会议地点

佛山市三水区中心工业区A区19号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在充分征求各位董事意见的基础上，就公司 2020 年度的运营及董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起草了《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二）审议《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的议案》

监事会在充分征求各位监事意见的基础上，就公司 2020 年度的运营及监事会日常工作等情况起草了《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0 年度工作报告》。

（三）审议《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财务数据，编制了《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四）审议《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董事会根据公司 2020 年度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结合公司业务开展情况，编制了《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

（五）审议《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和《关于做好挂牌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披露相关工作的通知》等有关要求，公司董事会对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进行了汇报，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上披露的《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1-004）、《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1-005）。

（六）审议《关于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为公司长远发展考虑，增加资本积累，公司 2020 年度不分红，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七）审议《关于拟续聘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拟继续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 2021 年度审计机构。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23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的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公告编号：2021-006）。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六）；

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股票公开发行并在精选层挂牌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2）由代理人代表个人股东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有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和代理人本人身份证；（3）由法定代表人代表法人股东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4）法人股东委托非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出示身份证、加盖法人章印并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书面委托书、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股东账户卡和持股凭证。（5）股东可以信函、传真及上门方式登记，为加强新型冠状病毒感染的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有效减少人员聚集，阻断疫情传播，公司本次会议接受电话、邮件方式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1年05月25日9:00-12:00, 13:00-17:00

（三）登记地点：佛山市三水区中心工业区A区19号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蒋路华

地址：广东省佛山市三水区中心科技工业园A区19号2102室

传真：0757-87381388-380

电话：0575-87681388-398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五、备查文件目录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

广东华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4月23日